**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智慧应急网格化管理平台应包含防汛水位监测系统、应急救援联动系统、网格化管理系统、电动车智能监测系统及独居老人消防检测系统等多个功能模块，提升监测预警的精准度与时效性，实现对街道全时段、无盲区的覆盖式监控，配合并促进采购人完成智慧应急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目标；各项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省、市（行业）强制性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7192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7192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智慧应急消防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及服务 | 1.00 | 7192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智慧应急消防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及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1.1功能模块要求：**（1）管理后台需求：①组织架构管理；②角色权限管理；③系统日志；④数据字典。  （2）监管对象管理：①小区管理；②九小场所管理； ③企业管理； ④孤寡老人信息管理。  （3）应急隐患管理：①小区隐患管理；②企业隐患管理； ③九小场所隐患管理。  （4）预警监测平台：①小区预警监测；②九小场所预警监测； ③企业安全生产预警监测； ④充电桩安全管理；⑤独居老人消防安全及一键求助；⑥防汛水位监测预警。  （5）应急资源管理：①应急队伍管理；②物资信息管理；③库存管理；④审计管理。  **以上功能要求自行规划设计，要求效果直观，功能完善**。  **1.2技术要求：**（1）遵循软件行业的标准规范：开发过程中必须遵循软件行业标准规范及相关技术和数据规范、业务规范，结合实际需求进行系统的设计、开发与实施。  （2）基于B/S架构：通过TCP、MQTT、UDP等协议实现设备数据采集、实时状态监控及可视化分析，结合MySQL时序数据库存储海量传感器数据，实现对突发事件的实时监控、智能调度与全流程高效处置，多应用独立开发与部署，通过中间件和钩子机制实现功能解耦，增强系统的可扩展性和灵活性，兼容MySQL/Oracle等多种数据库，支持云服务器、容器化部署，满足高并发场景需求。  （3）平台架构升级要求：平台根据采购方的后续要求具备并可以实现升级能力。  （4）兼容主流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传输协议和浏览器等：开放的技术架构，能够兼容主流的服务器、操作系统（银河麒麟、统信等）、数据库（海量、达梦等）、程序语言、网络传输协议、浏览器（支持WebRCT应用）。能够在各类信息化环境中进行系统部署、运行、访问与集成。系统具备工作流引擎，实现工作流自定义功能。以现有的网络、数据处理、安全等设施为基础扩展，对原有资源（包括设备、应用、数据）进行最大限度地合理整合利用的原则。  （5）实现大数据存储控制及分析应用能力：具备实现数据存储和数据分析应用能力，至少使用国内先进水平的同等技术。同时产品提供模块化设计，基于模块提供的开放接口可以快速进行二次开发，扩展产品功能。  （6）网络环境兼容性：支持B/S架构的星型拓扑确保可扩展性，兼容移动/远程办公场景，适配多品牌终端与新旧设备，并集成MQTT等协议实现物联网设备接入‌，保障带宽以支持数据传输与实时协作，通过负载均衡避免中断‌，浏览器兼容需支持IE11及以上及Chrome/Firefox等主流内核，确保跨平台访问流畅性，协议层面强制HTTPS加密，保障通讯安全。  （7）具备与上级平台系统无缝对接功能：全面考虑平台用户的操作习惯和便捷性，本次建设的平台可向上级系统的数据要求实现全面对接，配合采购人对上级单位技术的对接工作。  （8）支持信创迁移：随着政府建设信创云平台，服务方承诺配合迁移的解决方案及配套服务，确保系统顺利实现信创迁移。  （9）具备独立开展智慧应急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的技术力量和开发建设领域经验，采取科学、针对性强的建设方案，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操作规程做好项目的实施计划、组织协调、进度控制、难点、重点把握、质量控制、成本控制等全方面工作；  （10） 国务院、陕西省、西安市等各级政府部门相关文件精神。  **1.3功能安全要求：**（1）保证应急网格化管理平台与政府现有政务平台之间的数据安全和网络安全，服务端不存在中高危漏洞，不会被黑客、木马、病毒攻击并扩散到现有平台。在发生安全问题时，不会对现有平台的运行和数据产生影响。  （2）按照积极防御、综合防范，兼顾安全与应用、兼顾安全与投入的原则，充分考虑现有安全保护基础，在合理利用现有安全设备基础上， 采取管理与技术相结合的手段，建立信息安全事件响应机制。有效提高系统的安全性，确保数据、网络和应用系统的安全。  **1.4日常运维服务要求：**提供详细的运行维护方案，并出具承诺书，承诺自项目验收合格起1年内提供项目实施组核心成员运维服务（应提供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务、联系方式等）。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免费维保服务期，每月一次对平台软硬件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完成系统的巡检工作，确保平台7×24小时全天候正常工作。需制定运维内容以及平台故障处置流程，如出现平台故障，通过远程服务形式，确保短时间内快速进行问题响应解决。  **1.5进度要求：**通过采取科学、合理、可行的组织、技术、管理等相关控制措施将项目实施进度控制在采购人所要求的合理时间节点内。  **1.6服务要求：**（1）服务方须指派专属人员与采购人联系服务事宜，服务响应时间应根据采购人实际安排随时调整。  （2）所有服务方式均为服务方上门服务，即由服务方派员到服务现场，项目实行包工包料、包组织、包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服务方承担。  （3）服务方需根据服务实际情况编制服务方案，服务计划、进度安排、突发应急等方案措施。  （4）服务方在本项目人员要求技术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懂管理、善于协调。服务人员中的组织人员、技术人员、监管人员、辅助人员等要求有服务经验；服务队伍稳定，保证整个项目顺利完成，服务方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本项目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服务队伍。  （5）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各种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做到奉公守法、诚实守信、廉洁自律、安全文明；服务过程如发生工伤及意外事故由服务方单位负责。  （6）服务方派遣的服务人员对于在工作中获悉的一切政府工作的信息应严格保守秘密，不得泄露；对于违反者，给采购人单位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或给采购人单位造成损失的，由服务方承担赔偿责任。  （7）严格按照国家、陕西省、西安市有关规定及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不得随意更改或者变换服务内容，每项服务内容实施前应事先取得采购人的落实后方可实施；  （8）配合促进采购人安排的其他相关工作。  **1.7服务质量：**（1）各项服务符合国家、省、市（行业）强制性标准及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2）服务、产品（如有）执行的标准、规范：必须执行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没有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的按①国家标准、规范→②行业标准、规范→③地方标准、规范→④团体标准、规范→⑤企业标准、规范类推顺序执行；凡涉及的相关规范，国家有最新标准的以最新标准为准，所有标准哪个标准高执行哪个标准。  **1.8售后服务要求：**①服务方应提供由专业技术人员保障的7×24小时技术支持电话服务及完善的服务机制。  ②接到报修电话后，服务方技术人员需在4小时内上门服务、12 小时内排除故障。  ③在售后服务期内，服务方能够独立操作、维护，确保系统能正常按技术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与处理、软件系统维护、日常巡检、性能优化、系统监控、数据备份与恢复、数据统计、安全防护与管理、功能定制、现场支持、系统培训等）正常运行。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服务方按项目服务要求及特性，自行组织实施与管理，建立以负责人为核心的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相关人员经过严格培训，有相关工作经验，能够胜任项目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服务方根据项目采购项目特性及要求，自行配置投入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各类设施设备（不限于专业设备、辅助设备、工具、软件等）及场所，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日内完成平台建设，并提供1年维保服务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根据有关规范、规定及项目要求对服务进行检查或考核，服务方须接受采购人的各类考核或检查；若验收不通过或服务质量不符合采购要求，服务方应在一定期限内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进行整改或进一步完善，并再次进行考核或检查，若服务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最终仍未按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均由服务方承担，具体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一次性支付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平台建设完成，经验收合格后30日内一次性支付所有服务费用。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详见合同条款

**3.4其他要求**

一、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直接费用、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服务费、设备使用费、管理费、验收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利润、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二、磋商有效期 1.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 2.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三、合格供应商少于3家的处理 1.评审过程中，若出现合格供应商只有2家时，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3条第4项情形的，或者本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的，可以继续进行；只有1家时，采购人应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评审过程中，除符合第1条条款规定情形外，若出现合格供应商少于3家时，采购人应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四、分公司独立参与磋商时，不能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业绩；总公司单独参与磋商时，除总公司所投产品为分公司生产的产品外，不能使用分公司的资质或业绩。总公司授权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磋商，可以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业绩。

五、文件中签名是指：手写签名或加盖签名章（含电子），盖章是指加盖单位章（含电子）。

六、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将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到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2）《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七、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实施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响应、报价等操作，供应商无需现场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但在中标（成交）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需提供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一套用于备案，纸质响应文件应通过专用制作软件直接打印，确保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的电子响应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修改和补充。中标（成交）通知书领取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11号赛格·中京坊6幢1（公寓A1）单元2层10201室招标一部。